

证券代码：300876

证券简称：蒙泰高新

公告编号：2025-054

转债代码：123166

转债简称：蒙泰转债

广东蒙泰高新纤维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广东蒙泰高新纤维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于2025年9月23日上午10:00在公司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已于2025年9月19日通过邮件、电话或专人送达的方式通知全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本次会议由董事长郭清海先生提议召开，会议应参加董事5名，实际出席董事5名，全体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方式和程序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审议，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通过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向关联人借款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郭清海先生拟向公司提供不超过2,000万元人民币借款（可以根据实际经营情况在借款有效期内随借随还，额度循环使用），借款期限1年，可提前归还，本次借款为无息借款（即借款利率为0%）。本次借款事项无需提供担保。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5年修订）》7.2.17条第四款“关联人向上市公司提供资金，利率不高于中国人民银行规定的贷款市场报价利率，

且上市公司无相应担保，可以免于提交股东会审议”等相关规定，本次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郭清海先生向公司提供借款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 4 票，反对 0 票，回避 1 票，弃权 0 票。关联董事郭清海回避表决。

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已审议通过该议案，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向关联人借款暨关联交易的公告》等相关公告文件。

（二）审议通过《关于制定〈信息披露暂缓与豁免业务管理制度〉的议案》

为规范公司的信息披露暂缓与豁免行为，督促公司及相关信息披露义务人依法合规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维护公司及投资者的合法权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上市公司信息披露暂缓与豁免管理规定》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信息披露暂缓与豁免业务管理制度》。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信息披露暂缓与豁免业务管理制度》。

三、备查文件

1、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广东蒙泰高新纤维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9 月 24 日